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深圳市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以下简称“《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有关规定，对公司相关年度会计差错事项进行更正。

根据《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等的有关规定，公司需聘请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更正后的2019年财务报表进行全面审计并出具新的审计报告；对于其他差错更正事项，公司需聘请会计师事务所执行专项鉴证并出具专项鉴证报告。公司已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对上述差错更正事项执行专项鉴证及审计工作，公司将自2022年4月30日起两个月内完成会计差错更正后经审计/鉴证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的披露工作。

公司于2022年6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关于延期披露会计差错更正后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鉴于本次差错更正事项需要对2019年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全面审计，相关审计实施工作量较大，公司及大信正在加快推进审计进度，预计最晚在2022年7月30日前，完成相关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的披露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6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进展情况

1.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事项

针对公司购买上海季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季娱”）少数股权事项，2022年7月29日，公司收到汪劲松先生退回的股权转让款人民币1,000万元。公司正积极与汪劲松先生保持沟通并督促其尽快履行相关款项的支付义务，汪劲松先生正积极筹款，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重大进展的信息披露义务。

2. 披露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经审计/鉴证的财务报表及审计/鉴证报告事项

在全面审计期间，公司积极协调大信及相关各方对会计差错更正事项进行全面梳理、逐项落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配合大信及评估机构完成了大部分审计、鉴证及评估工作，但由于2021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涉及上海季娱股权转让款可收回性的影响尚未完全消除，为一并消除以前年度保留事项对公司的影响，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将延期披露相关审计报告及鉴证报告。公司正加快推进相关工作进度，预计最晚将在2022年8月31日前，完成相关审计报告及鉴证报告的披露工作，同时一并消除以前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 银行转账凭证；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三十日